

本期话题:

作业“九点熔断机制”，您怎么看？

近日常州市博爱小学向校内家长发出通知，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睡眠管理工作的通知》，保障学生充分的休息时间（10小时睡眠），该校将严格控制作业总量与时间，并于本学期启用作业“九点熔断机制”，即超过晚上九点无条件停止作业，未完成的作业隔天也不用补做，旨在保障学生充足的睡眠。学校希望老师提高课堂效率，精选课后作业。（2月13日《现代快报》）

作业“九点熔断”，需要家校配合

□黄齐超

作业“九点熔断机制”，就是当孩子的作业写到晚上九点还没完成，就可以无条件停止，然后上床睡觉，第二天，教师不能因此而批评学生。毫无疑问，“九点熔断机制”的初衷就是保障孩子的充足睡眠。从这个角度，我们都应该支持“九点熔断机制”。

学生的家庭作业多，完成时间长，必定影响孩子的睡眠质量。2021年教育部印发《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作业管理的通知》，对学生的家庭作业提出了明确的规范，

指的是所有作业时长，并非单科作业，各科教师在布置作业时，应协商、配合，而不能“各自为政”。

再者，现如今很多学校都开展了“延时服务”，“延时服务”的内容包括辅导作业、开展兴趣活动。如果某天的“延时服务”内容是作业辅导，则学生的家庭作业在学校“延时服务”的时间段就已经完成，轮不到触发“九点熔断机制”。那么，当“延时服务”是兴趣活动时，学校可以再适量减少学生的家庭作业。

以上两点，是学校落实“九点熔断机制”应该做的。其实，要想真正落实“九点熔断机制”，更需要家长的紧密配合。

“双减”实施后，学生的课业负担轻了。但有些家长怕孩子学习落后，就本着熟能生巧的原则，让孩子在完成教师布置的家庭作业之后，再做一些练习，这就导致了孩子作业多的假象。另外，有些孩子到了晚上九点还完不成作业，可能不是老师留的作业多，而是自己开始写得晚。比如，父母到八点多才回家，他们在父母到家后才开始写作业。

作业“熔断”是保护孩子的有益举措，家长“鸡娃”的心态不可取，与其让孩子淹没在书山题海，倒不如引导孩子举一反三，科学管理时间，提高学习效率；同时，对于某些教师违反规定，布置作业太多，也要据理力争，保护孩子的休息权。

教育上的事，家校共育很有必要，落实作业“九点熔断机制”，亦是如此。所以，只有家长和教师共同认识到作业“九点熔断机制”的重要意义，相互之间紧密配合，才能切实保护孩子的睡眠质量和身体健康。

“作业熔断机制”不能一熔了之

□王琦

“健康是人生最大的财富，是革命的本钱”。保障充足的睡眠，是孩子们健康成长的关键因素。作业“熔断机制”让孩子们在晚上九点后免做、延做作业，从而保障了孩子的健康睡眠，保障了孩子们的身心健康。给孩子们减负，让孩子有个快乐健康的童年，但压力不能完全没有。“双减”开展以来，全国中小学校在严控书面作业总量，精简、创新作业，为学生减负，学校布置的作业总量和时长基本在合理的范围，再加上很多学校延时服务课程中有写作业时间，孩子回家后需要完成的作业量其实并不多，“作业熔断机制”出发点固然是好的，但是否矫枉过正？

如果学校有了“作业熔断机制”，老师们直接取消“紧箍咒”，孩子们还有“压力”吗？到九点就能“作业熔断”，还没有批评和补写，规则意识该如何树立？这是否会助长孩子的惰性？而孩子们大多还没有明确的目标和梦想，

缺乏自律性和自制力，如果一味“讲尊重谈自由”，如何培养自律、坚持的习惯，如何塑造勤奋坚韧的品格？

“作业熔断机制”不能一熔了之，应根据孩子的实际情况给出相应的解决机制。家长该如何判断该不该熔断？对作业熔断的情况了解原因，老师也不能放任不管，应积极了解原因，根据孩子的能力水平情况，做出个性化回应，给予不同的压力、批评或帮助措施。学校应做好“作业熔断机制”的后续细化调整，给学生自由，也得让学生认识规则的重要性。

同时，“作业熔断机制”也是给父母们的“新考卷”，是给“鸡娃”父母的警示线。父母们应更多思考“双减”下孩子教育模式的改变，转变教育心态，摒弃以往重复低效的刷题模式，更多地参与到孩子自律性、独立性、全面性的培养上来，从而让孩子更加健康快乐成长。

作业“熔断”不能只是“看上去很美”

□张玉胜

启用“作业熔断机制”，旨在保障小学生拥有足够睡眠时间。用常州某校长的话说，就是要减少重复、机械性作业，抓好课后服务主阵地，在第一时段争取完成作业，为准时睡眠、确保睡眠时间和睡眠质量提供支持。机制的善意初衷毋庸置疑。但实施“作业熔断机制”真能一“熔”就灵？此举会不会沦为看上去很美但难以落实到位的形式主义？网友的担忧并非杞人忧天，值得关注与思考。

众所周知，未成年正值身心发育阶段，充分休息和足够睡眠对他们成长至关重要。面对经常有做不完的作业和睡不够的孩子，无论是出于减负需要还是健康考量，推出“作业熔断机制”都十分必要。

不过，鉴于每个学生的家庭情况不同和个性差异区别，实施“作业熔断机制”还需坚守实事求是原则，通盘考量、慎重行事。根据“作业熔断机制”实施要求，家长握有对孩子作业作出“熔断”决定的裁量申请权，这

就引发家长是否愿意配合学校实施“作业熔断机制”的问题。在许多家长眼里，学校老师布置的作业就是“必须完成”的任务，这既是学生的本分，也是家长希冀。即便是在作业“超时”情况下，家长也未必愿意“熔断”。此外，受“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的认知影响，“别人家的孩子能完成作业，自家孩子为何不能完成”或为不少家长在面临“熔断”抉择时的心理考量。如此说来，让家长为孩子出具终止作业的申请实属不易。

只有家长们积极配合、相向而行，才有望让“作业熔断机制”落实到位，否则就势必同虚设。

实施“作业熔断机制”绝非只需令行禁止就行的简单之事，而是牵一发而动全身的系统工程，需要相应保障措施跟进。老师们要提高课堂教学效率，注重提优补差，学生要专心听讲，力求学会弄通，家长要以“作业熔断机制”为抓手，引导孩子提升时间观念和效率意识，培养孩子认真高效做作业和有序作息的良好生活习惯。

治理校外培训“大课包”，解决家长选择两难是关键

□许朝军

今天开学了，但记者调查发现，北京市一些五花八门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也跟着迅速升温，部分非学科类校外培训仍然存在收费乱、门槛低等问题。以一家篮球培训机构为例，目前推出的开学季活动以储值方式接收新学员，储值金额10000元起步，另外还有20000元和30000元两档可选。一些机构尽管也提供短期小课包，却还是极力推销远超5000元的大课包。（2月13日《北京晚报》）

近日教育部等十三部门专门联合下发《关于规范面向中小学生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的意见》，强调培训机构不得一次性收取或以充值、次卡等形式变相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或60课时的费用，且不得超过5000元。但现实中动辄课时超限、一次收费万元的“大课包”却再次出现，这确实让人惊诧不安。

校外培训“大课包”再现，个中原因并不复杂，其中家长面临“两难选择”是重点和关键。不少推出“大课包”项目的培训机构，往往打着“大课包”比正规“小课包”优惠的诱惑出现，家长陷入按照正规要求缴费吃亏但购买“大课包”优惠的“两难选择”，出现心甘情愿购买违规“大课包”现象也就在所难免了。

天价“大课包”重现，除了家长被“两难选择”趋利思维蒙蔽诱惑之外，更关键的是“大课包”大都以“考级”名义通过“证书包装”来招徕家长，而背后的考级追崇、应试倾向、资质不达标等隐患更值得警惕。在不少校外培训机构，重复训练考级项目追求过关率和证书效应几乎成为通病，而家长之所以心甘情愿购买“大课包”，还是“证书症”和“证书入学升学挂钩症”作祟。虽然十三部门《关于规范面向中小学生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的意见》中提出明确要求，但“大课包”销售现象，足以证明我们在禁止“证书挂钩”、强化培训机构从业人员资质监管方面的缺憾和不足。

要想彻底根治校外培训机构“大课包”等违规行为，必须解决家长“两难选择”问题，必须彻底解决“证书挂钩症”，必须依法强化培训机构办学

行为监管。首先要建立健全校外培训机构收费公示和公开监督、阳光执法制度。其次，要坚持部门协作配合，按照职责分工强化培训机构从业行为监管，通过过程执法、常态监管执法、举报投诉处理执法等，从严查资质不过关、授课不规范、收费不合法等违法违规行为，用铁的监管管理培训机构的从业行为。另外，应强化家长科学“培训观”教育，通过家校合作、校外培训专题政策宣传等，加强校外培训机构治理、规范办学行为相关政策的宣传教育，同时积极发挥学校、社区学校、家长学校、家庭教育指导等的作用，有针对性地对孩子开展科学教育观、成才观教育，让家长意识到培养特长与个体健康发展、参加培训与素养提升的关系，并通过严格执行考级证书与入学升学挂钩政策，科学扭转家长的“培训观”，引导每个家长都能科学、理性、结合孩子发展实际选择和面对校外培训。

学校设置教练员岗位值得积极探索

□胡华

近日，国家体育总局、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四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在学校设置教练员岗位的实施意见》，部署学校教练员岗位设置工作。（2月10日 新华社）

体育教练员是指在运动训练中培养和训练运动员的专门人员，从角色定位来看，体育教练员通常是指导运动员的，出现在学校尤其是中小学还比较少见。学校虽然要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但就体育教育来说，并不是要把每名同学都按照运动员的标准培养，只是让学生适度锻炼、身体健康即可。那么学校设置教练员岗位是否有必要呢？笔者认为，学校设置教练员岗位很有必要，理由如下：

一是解决了部分退役运动员的就业问题。竞技体育竞争激烈，专业运动员需要通过经年累月的训练和参赛，才能积累大量的运动经验以及赛事经验。相比于赛事成绩来

说，这些运动经验和赛事经验更加宝贵。然而很多运动员退役之后并没有从事与体育运动相关的工作，少数运动员由于长期从事专业体育运动，没有其它的长处，甚至退役后找工作还有相当大的难度。退役运动员不能将多年积累的体育运动技巧与经验传授出去殊为可惜，也是对体育人才的巨大浪费，与此同时，很多学校面临着有体育运动的苗子却缺乏专业指导的难题，因此退役运动员到学校当教练员既可以解决他们的就业问题，也能将体育运动技巧和经验传授给有需求的体育特长生，可谓两全其美。

二是有助于体育人才的培养。当前我国体育人才的培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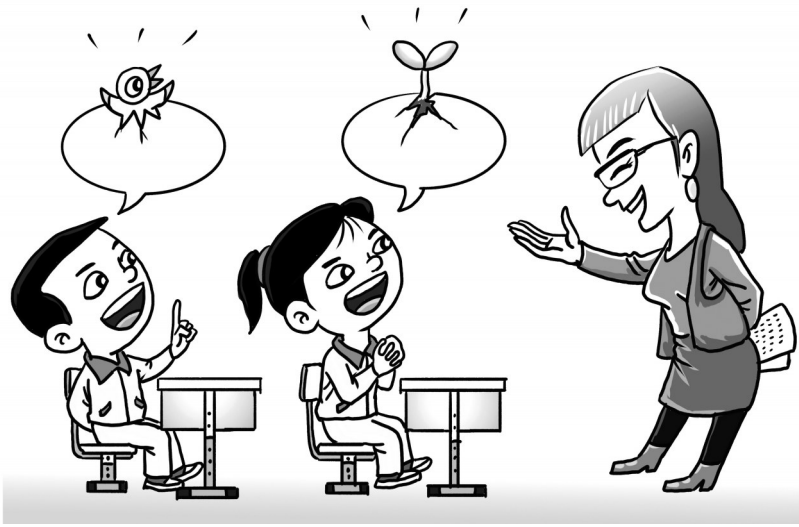
主要是靠各地专业运动代表队和一些体育运动学校，运动员的选拔面显得比较狭窄。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实施人才强国战略，聚天下英才而用之，因此发现和培养体育人才十分必要。学校设置教练员岗位显然有助于体育人才培养，从专业的角度来看，退役运动员肯定比体育教师更懂竞技体育。退役运动员能够以专业的眼光发现有运动天赋的苗子，并对体育潜能人才进行科学合理、专业性的指导，这将使得我国的体育人才培养更加多元化，体育后备人才也将源源不断地涌现。

三是有益于全民健身运动的蓬勃发展。据笔者观察发现，很多地区尤其是农村地区

群众体育运动的形式还比较单一，一些体育运动技巧性很强，缺少专业指导就难以开展。而学校设置了教练员岗位后，社区可以与学校合作，聘请学校的教练员担任社区体育运动指导老师，使群众的体育运动形式多样化，从而带动全民健身运动更加蓬勃发展。

当然学校设置教练员岗位不宜搞“一刀切”，应根据学校的规模和实际需求来决定。规模大、体育特长生多的学校可以单独设置教练员岗位，规模小的学校可以就近联合起来共同设置教练员岗位，有条件的学校还可以购买社会体育机构的服务，从而既可以解决学校对教练员的需求问题又能够减轻学校的经济负担。

各有所获



[漫画]刘志永

用“禁令”堵死教育乱收费

□钱凤伟

记者2月15日从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该局与海南省教育厅近日发布《关于规范教育收费行为的提醒告诫书》（下称“告诫书”），在春季开学期间对海南省各高等院校、中等职业学校、中小学、幼儿园提出十一条教育收费行为“禁令”。（2月15日《海口日报》）

告诫书列出的十一条教育收费行为“禁令”十分具体，可以说，现在存在的教育乱收费，都可以“对号入座”。这显然有着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应当看到，经过多年的治理整顿，学校乱收费势头已经得到了有效遏制，但依然层出不穷，这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许多的教育乱收费是利用了“模糊空间”，对照有关规定，难以“对号入座”，以此逃避责任的追究。有鉴于此，多达11条的“禁令”将目前的乱收费行为悉数列举，“禁令”的“网眼”之细，让任何乱收费行为之“鱼”都难以“漏网”，因此基本上堵死了

教育乱收费“模糊空间”。

比如现在不少学校以所谓“智慧教学”的名义强制学生购买平板电脑或教育APP，“禁令”明确，严禁中小学校以信息化教学或分班教学为名，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购买平板电脑或教育APP。又如，现在以家委会名义乱收费的行为十分普遍，“禁令”明确，严格规范家委会行为，严禁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委托家长委员会收取任何费用。

“禁令”画得这么“细”，也让人汗颜。本来，无论如何不能违规向学生伸手要钱，这于学校是一条底线。校园应该是一方超尘脱俗的净土。而现实中，不少教师依然不放过这点蝇头小利，也正因此，也不得不让“告诫书”“把丑话说在前面”，提前敲响警钟。

无疑，以“禁令”堵死教育乱收费“模糊空间”十分必要，否则，学校违规收费，今后还怎样让人“尊师”？而师不尊，又如何重教？再不警醒于乱收费敲响的警钟，教育的根基必然为之动摇。但是，教育乱收费，不能止于堵死“模糊空间”，提升师德，提升学校管理水平更应是当务之急。

“不在校内设小卖部”关键在落实

□李秀荣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国家卫健委、公安部四部门发布《关于做好2023年春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其中明确，各地教育部门要督促中小学校、幼儿园原则上不在校内设置小卖部、超市，确需设置的，不宜售卖高盐、高糖及高脂食品。（2月15日《新京报》）

这并非相关部门首次提出这样的要求。2019年，市场监管总局、教育部、国家卫健委、公安部联合印发《关于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校园食品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其中提出，非寄宿制中小学、幼儿园原则上不得在校内设置食品小卖部、超市，已经设置的要逐步退出。2021年，教育部联合国家卫生健康委等四部门印发的《营养与健康学校建设指南》明确规定，中小学校内不得设置小卖部、超市。为何一再提出这一要求呢？

一方面，校内小卖部、超市早就是校园食品安全问题的一个隐患点。饮食健康，孩子才可能健康。然而，校内“方便店”却

并非“放心店”，像校外小卖部一样，不少校内小卖部、超市为吸引孩子，常常销售口感浓重、价格低廉的食品，有的还是“三无食品”，高脂高糖零食更不用多言。导致一些学生产生较重的“零食依赖”，不爱吃饭却体重超标。无论是相关部门出台的意见，还是出台的指南，都是想推动中小学生对健康饮食的饮食习惯，通过正餐摄入营养所需，防止片面依赖零食。

另一方面，校内小卖部、超市往往闹出暴利经营、天价售卖的新闻。比如2021年，某地一小学小卖部经营权拍出320万元，租赁期限3年。不少网友看到此新闻后有个疑问：一个

中学里面的小卖部，竟拍出320万元承包3年的“天价”，平均每年至少要挣106万多元，才承担得起这个租赁价格，还不要说进货的钱、水电成本、人工成本等，如果还想赚钱，对每天的营业额显然要有更高的追求才行，这得有多少学生怀揣多少钱前来消费？

网友质疑“天价”校园小卖部，一是担心会出现暴利经营。校园小卖部所售商品往往比校外高出数倍，若小卖部租赁成本太高，“羊毛出在羊身上”，势必进一步抬高商品价格，加重学生消费负担；在“天价”承包费背后，校园小卖部也可能垄断经营，学校以保障学生安全之名，

实行封闭式教育管理，禁止外带或外出购买零食、文具等；迫于经营压力，出于追逐更多利益，这种小卖部也可能违规经营，销售“三无食品”、假冒伪劣食品，销售有毒文具、类似于“彩票”的刮刮卡等商品，悄然危害学生身心健康。

因此，相关部门多次要求，中小学校、幼儿园原则上校内不设立小卖部与超市，无疑彰显了一种鲜明的态度。然而，有外高出数倍，若小卖部租赁成本太高，“羊毛出在羊身上”，势必进一步抬高商品价格，加重学生消费负担；在“天价”承包费背后，校园小卖部也可能垄断经营，学校以保障学生安全之名，成为一个刚性的规定。